

**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**  
**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**

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对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审核，发表核查意见如下：

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492名激励对象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已成就。监事会同意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。

综上，监事会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492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，对应限制性股票的可归属数量合计7,284,488股。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6 月 9 日